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2795—2011

## 进出口食品中二硝基苯胺类农药残留量 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法

Determination of dinitroaniline pesticide residues  
in foodstuffs for import and export—  
LC-MS/MS method

2011-02-25 发布

2011-07-01 实施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 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 布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建莹、谢丽琪、范放、叶刚、沈金灿、肖来龙、林黎、康海宁、欧阳珊。

# 进出口食品中二硝基苯胺类农药残留量 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-质谱法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进出口食品中氟乐灵、二甲戊乐灵、氨基丙氟灵、氨基乙氟灵、碘乐灵和异乐灵残留量的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测定和确证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黄豆、大米、菠菜、生姜、苹果、西瓜、甘蓝、节瓜、茶叶、鸡蛋、猪肉和鸡肝中氟乐灵、二甲戊乐灵、氨基丙氟灵、氨基乙氟灵、碘乐灵和异乐灵残留量的测定。

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

## 3 方法提要

采用乙腈提取试样中残留的二硝基苯胺类农药，固相萃取柱净化，液相色谱-质谱/质谱检测和确证，外标法定量。

## 4 试剂和材料

除另有说明外，所用试剂均为分析纯，水为 GB/T 6682 规定的一级水。

- 4.1 甲醇：色谱纯。
- 4.2 乙腈：色谱纯。
- 4.3 正己烷：色谱纯。
- 4.4 甲酸。
- 4.5 丙酮：优级纯。
- 4.6 氯化钠。
- 4.7 乙腈+水溶液(1+1,含 0.05% 甲酸,体积分数)：量取 500 mL 乙腈(4.2)与 0.5 mL 甲酸(4.4)于 1 L 容量瓶中，用水定容至 1 L。
- 4.8 正己烷-丙酮溶液(2+8,体积分数)：取 20 mL 正己烷(4.3)，加入 80 mL 丙酮(4.5)，混匀。
- 4.9 标准物质：氟乐灵(CAS 编号 1582-09-8)、二甲戊乐灵(CAS 编号 40487-42-1)、氨基丙氟灵(CAS 编号 19044-88-3)、仲丁灵(CAS 编号 33629-47-9)、氨基乙氟灵(CAS 编号 29091-21-2)、氨基乙氟灵(CAS 编号 29091-05-2)、碘乐灵(CAS 编号 4726-14-1)、异乐灵(CAS 编号 33820-53-0)，纯度均大于 99%(相关化学信息参见附录 A)。
- 4.10 标准储备溶液：分别准确称取适量的各种二硝基苯胺类标准物质(4.9)，用丙酮(4.5)配制成浓度为 1 000 mg/L 的标准储备溶液，-18 ℃ 以下避光保存。
- 4.11 混合中间标准溶液：吸取适量的各标准储备溶液(4.10)，用甲醇(4.1)稀释，氟乐灵浓度为